

苏州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文件

苏大关委〔2024〕3号

关于开展第二批“二级关工委优质化建设”达标考核评审的通知

各有关学院（部）关工委：

为全面推进我校关工委优质化建设均衡发展，根据《关于推进二级学院（部）关工委优质化建设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苏大关委〔2022〕3号）的相关部署，我委决定开展第二批“二级关工委优质化建设”达标考核评审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考核单位

尚未通过“优质化建设”达标考核评审的学院（部）关工委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1、各二级关工委（以下及附件中均简称：申报单位）根据苏大关委〔2022〕3号文件要求，按照自评表要求进行自评。自评总分达90分以上（含90分）方可申报。

2、申报单位把申报材料报提交至校关工委秘书处。申报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 caichen@suda.edu.cn。纸质材料（一式九份）报送至姑苏区百狮子桥9号4幢108室。联系人：蔡晨，联系电话：13901544052。

3、校关工委接受参评材料的截止时间是 2024 年 7 月 7 日。

4、为减轻申报单位负担，本次考核评议活动不采用集中召开评审会议的形式，校关工委将于 2024 年 7 月至 8 月期间组织专家对所报材料进行评议、评审。

请各申报单位按上述通知要求，积极认真地做好本学院（部）关工委的优质化建设均衡发展考核自评工作及参评材料的报送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1：苏州大学二级学院（部）关工委建设达标考核评审申报材料模版

附件 2：苏州大学二级学院（部）关工委优质化建设工作评分表

苏州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